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蔡瑞艇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698

電子郵件：104042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營署建管字第11000485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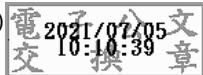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1101131192_1100048577_110D2020972-01.odt、
1101131192_1100048577_110D2020973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函送「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
停車設備維護保養作業安全指引」1份（該署網站之法規
專區/指引，<https://www.osha.gov.tw/1106/1251/28996/>），請協助宣導，並轉知各專業廠商（專業技術人員）
遵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10年6月28日勞職安3字第
110103266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電梯協會、中華民國昇降設備安全檢查協會、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、
台北市機械技師公會、台灣立體停車機械產業協會、中華起重升降機具協會、臺
灣停車設備暨昇降設備安全協會、台灣昇降設備檢查促進安全協會、中華民國建
築物昇降暨機械停車設備協會、臺灣省機械技師公會、高雄市機械安全協會、中
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

副本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6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(市)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
江縣政府、7特設機關-1、8特設機關-2(營建署)、瑪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請刊
登網站-交換系統)、本署資訊室(請刊登網站-業務新訊)、建築管理組(均含附
件)



臺北市府 1100705



AAAA1100126885